

采购合同

项目编号：HBCG—F23006

合同编号：HBCG—F23006-1

甲方(买方)：淮北市应急管理局

电话：0561-5255528

乙方(卖方)：中检集团公信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：0632-3396380

买方通过见证方组织的招标投标活动，经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并经采购人确认，决定将淮北市非煤矿山安全技术服务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。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，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，买卖双方商定同意按如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：

1、货物、服务的名称、技术规格和数量

本合同所采购货物、服务的名称、技术规格和数量在卖方投标书“供货及投标报价表”中有明确规定。

2、组成合同的文件

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：

- (1)本项目招标文件及答疑、更正公告；
- (2)本项目成交公告；
- (3)卖方提交的投标书及书面承诺函。

3、合同金额

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卖方承诺，本合同的价税总合计金额为349900 元(人民币大写：叁拾肆万玖仟玖佰元整)（其中不含税金额为330094.34 元，增值税金额为 19805.66 元，增值税税率为 6%，），分项价格在卖方投标书的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。



4、付款条件

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当年度合同款的 40%；下半年支付当年度合同款的 30%；年度技术服务结束后，经验收合格，于次年 2 月份付清当年度合同款的 30%。乙方按到账金额分别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（税率 6%）并交予甲方。

5、项目完成时间

卖方应于合同签字生效后开始计算的 365 日内，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与义务，提交一份完整的自我验收报告，由买方进行验收。

6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和见证方签字盖章，并在见证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立即生效。履约保证金数额为 8747.5 元（人民币大写：捌仟柒佰肆拾柒元伍角），期限为验收合格服务期满后退还。

甲方(买方)：淮北市应急管理局乙方(卖方)：中检集团公信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
单位盖章：

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



单位盖章：

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

